

论文

魏晋隋唐的九卿排序*

孙正军

笔者在此前对汉代九卿排序的考察中曾指出，无论是在体现朝集、议会或联合上书等场合官职位次的礼制序列，还是在反映升迁三公、相互迁转等场合官职位次的官制序列，西汉一朝九卿之间均未出现明确稳定的官职排序；及至东汉，首先在礼制序列上，九卿逐步形成了太常、光禄勋、卫尉、太仆、廷尉、大鸿臚、宗正、大司农、少府的前后位次，而九卿官制序列虽不如礼制序列明确，但得益于后者的驱动，其中也出现明显分化，太常成为九卿之首，光禄勋、卫尉亦居前列，宗正、少府则排名靠后，显示出与礼制序列的一致之处；秩级相同的九卿诸职间出现高下之差，反映出东汉九卿制度进一步成熟，而诸职在九卿序列中的排序则与其职在王朝政治中的实际地位密切相关。^[1]

无待赘言，与汉代相比，魏晋以下随着新型权力结构的形成，九卿虽仍是王朝行政的主要承担者，但在实际政治中的作用已不再显要。不过另一方面，九卿位望尊崇，长期保持在王朝高级官

*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北京大学中国古代史研究中心重大项目“两汉魏晋南北朝宫禁制度研究”（14JJD 770013）成果之一。

[1] 孙正军：《汉代的九卿排序》（待刊稿）。

僚之列，仍是官僚仕宦履历的重要构成，其排序演变亦足以体现官僚制度发展的某些侧面。因此，对于魏晋以下九卿排序的考察，不仅可以加深对九卿制度本身的理解，对认识这一时期官制演变的取向乃至时代特征，亦可提供别样的观察视角。以下我们即把目光对准魏晋隋唐时期的九卿排序，在澄清历朝九卿位次、梳理其历时性演变的同时，尝试揭示推动和制约九卿排序变迁的官制基础和时代特质。

一、继承与调整：魏晋宋齐的九卿排序

表1 魏晋南朝九卿礼制序列表

王沈《魏书》 （魏，254）	《晋书·职官志》		《宋书·百官志》		《南齐书·百官志》		《隋书·百官志》载梁制		《隋书·百官志》载陈制	
太常	太常	三品	太常	三品	太常	三品	太常卿 十四班	太常卿	三品	
	光禄勋	三品	光禄勋	三品	光禄勋	三品	宗正卿 十三班	宗正卿	三品	
卫尉	卫尉	三品	卫尉	三品	卫尉	三品	太府卿 十三班	太府卿	三品	
太仆	太仆	三品	廷尉	三品	廷尉	三品	卫尉卿 十二班	卫尉卿	三品	
廷尉	廷尉	三品	大司农	三品	大司农	三品	司农卿 十一班	司农卿	三品	
大鸿胪	大鸿胪	三品	少府	三品	少府	三品	少府卿 十一班	少府卿	三品	
	宗正	三品	将作大匠	三品	将作大匠	三品	廷尉卿 十一班	廷尉卿	三品	
大司农	大司农	三品	大鸿胪	三品	太仆	三品	光禄卿 十一班	光禄卿	三品	
少府	少府	三品	太仆	三品	大鸿胪	三品	太仆卿 十班	大匠卿	三品	
							大匠卿 十班	太仆卿	三品	
							鸿胪卿 九班	鸿胪卿	三品	
							太舟卿 九班	太舟卿	三品	

按王沈《魏书》所见九卿序列，系曹魏嘉平六年（254）司马师

主导下废黜齐王芳的联合上书时太常臣晏、卫尉臣伟等的排序，故可视为曹魏时期九卿在礼制上相互位次关系的体现。^[1]至于与曹魏同时的孙吴、蜀汉二朝，虽没有确切资料显示其九卿礼制序列，不过吴人韦昭《辨释名》叙述“汉正卿九”，顺序同于东汉，或可作为孙吴沿用汉制的佐证。^[2]而蜀汉九卿，据《三国志·蜀书·先主传》所见建安二十五年（220）蜀汉群臣劝刘备称帝时太常赖恭、光禄勋黄柱、少府王谋的排序推测，其排序极有可能也与东汉以来的九卿礼制序列相同。^[3]

如果上述不误，则据表 1 可知，魏晋南朝九卿礼制序列的演变大致经历了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三国两晋，完全因袭东汉旧制；第二阶段为刘宋萧齐，九卿中加入将作大匠，顺序也略有调整；第三阶段为梁陈二朝，梁武帝在十八班制下将九卿扩展至十二卿，诸卿序列变化较大。本节将讨论前两个阶段的九卿排序。

在第一阶段，虽然彼时完全因袭了东汉礼制场合的九卿序列，但也出现一些变化。《通典》载魏明帝青龙二年（234）高堂隆议赞礼云：“今九卿之列，太常、光禄勋、卫尉，尊于六卿，其执赞如孤也。其朝正，执皮帛可也。……今六卿及永寿、永安、长秋、城门五校，皆执羔可也。”^[4]可见至迟在魏明帝时，太常、光禄勋、卫尉三卿已明确高于其余六卿。而在东汉时代，太常、光禄勋、卫尉虽隐然居于其他六卿之上，但这种分化并不明确，曹魏则是将这种分化

[1] 《三国志》卷 4《魏书·三少帝纪·齐王芳纪》，中华书局 1959 年版，第 129 页。

[2] 《北堂书钞》卷 53《设官部五·诸卿总》“汉正九卿”条，天津古籍出版社 1988 年版，第 194 页上栏。

[3] 《三国志》卷 32《蜀书·先主传》，第 888 页。又《三国志》卷 42《蜀书·孟光传》载太常钁承、光禄勋裴骕位处大司农孟光之右，亦可证实蜀汉太常、光禄勋在大司农之上（第 1023—1024 页）。

[4] 《通典》卷 75《礼三五·沿革三五·宾礼二·天子上公及诸侯卿大夫士等赞》，中华书局 1988 年版，第 2050 页。

放大了。

这种分化还体现在光禄勋地位的变化上。如前所述，东汉时太常固已被视为“首卿”或“上卿”，光禄勋无论是在九卿礼制序列还是在官制序列都稳居前列，但在时人叙述中并未与其他卿区分开来。而至晋世，除了太常仍享有“上卿”或“首卿”之名外^[1]，光禄勋有时也被认为居于九卿之先，如东晋庾冰《用乐谟诏草》即称：“光禄九卿列首。”^[2]光禄勋“九卿列首”，固未必属实，但从中亦可看出光禄勋已像太常一样拉开了与其他诸卿的距离，其在九卿排序中居于前列的位置也进一步得到确认。

宋齐时代的九卿序列，最大的变化就是宗正被排除在九卿之外，而另以将作大匠补入。这里有两个问题需要回答：第一，为何宗正被剔出九卿之列？第二，为何将作大匠会被纳入九卿？

宗正之被剔出九卿，原因无他，乃是由于“宋齐不置宗正”^[3]。宗正之罢省是在桓温主政时的东晋哀帝时期，一同裁撤的九卿还包括光禄勋、大司农、少府。不过与宗正罢省后迄未设置不同，光禄勋、大司农、少府很快便在孝武帝世被复置。^[4]东晋后期不再设置宗正，当与其时宗师一职侵夺宗正职权相关。^[5]

然而事情至此并没有完结。据文献所见，宋齐时代并非完全不

[1] 如《初学记》卷12《职官部下·太常卿》“造庐特赐”条引《晋中兴书》载贺循为太常，元帝称其“位处上卿”（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301页）。

[2] 《北堂书钞》卷53《设官部五·光禄勋》“选置惟允”条引《庾冰集》，第197页上栏。

[3] 《通典》卷25《职官七·诸卿上·宗正卿》，第703页。

[4] 《晋书》卷24《职官志》，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736—737页。

[5] 刘啸怀疑宗正罢省之后，宗师被一并裁撤，并引刘劭令刘义恭以太保领大宗师系依晋扶风王故事为例，推测东晋后期至刘宋武、文二帝皆不设宗师。《魏晋南北朝九卿研究》，花木兰文化出版社2013年版，第183页。不过，据《宋书》卷99《二凶传·元凶劭传》：“江夏王义恭以太保领大宗师，谄稟之科，依晋扶风王故事。”（中华书局1974年版，第2428页）所谓“依晋扶风王故事”当是指“谄稟之科”，而非领大宗师，因此不能据以认为东晋后期及刘宋武、文二朝不设宗师。

设宗正。《宋书·庐江王祗传》载泰始五年（469）明帝杀庐江王刘祗，“乃遣大鸿胪持节，兼宗正为副奉诏责祗，逼令自杀”^[1]，可见刘宋亦曾权置宗正。而据史志可知，宋齐九卿中“有事权置”的并非宗正一职，大鸿胪、太仆同样“有事则权置，事毕即省”，就连递补进入九卿的将作大匠亦是如此。^[2]然则何以宗正在与大鸿胪、太仆等的竞争中落入下风？关于此，《南齐书·百官志》透露了缘由，云：“将作掌宫庙土木，太仆掌郊礼执辔，鸿胪掌导护赞拜。有事权置兼官，毕乃省。”^[3]可见，虽然属“有事权置”，但由于“宗庙土木”、“郊礼执辔”、“导护赞拜”在王朝必不可少，颇为多见，因此将作大匠、太仆、大鸿胪权置的机会较多，而与之相对，明帝时遣兼宗正逼杀庐江王祗，却不得不说是很特殊的。虽然有学者认为刘宋时皇帝大婚礼仪也需宗正登场，但并无确切证据。^[4]要之，与将作大匠、太仆、大鸿胪等相比，宋齐二朝权置宗正的场合极为稀见。宗正既罕设置，且有宗师替代其职，则作为九卿调整的“牺牲品”，宗正被剔出九卿之列也就在情理之中了。

至于将作大匠递补入九卿，则与其职在东汉以来的发展密不可分。如所周知，西汉时将作大匠已在诸卿之列，但与其他诸卿相比，并不突出。^[5]东汉时将作大匠虽不在九卿之列，但却常作为迁任九卿的跳板，与九卿关系密切。^[6]及至晋世，如《晋书·职官志》所

[1] 《宋书》卷79《文五王传·庐江王祗传》，第2042页。又泰始五年，本传为六年，张森楷《校勘记》以五年是。

[2] 《宋书》卷39《百官志上》，第1233页；《南齐书》卷16《百官志》，中华书局1972年版，第318页。

[3] 《南齐书》卷16《百官志》，第318页。

[4] 刘啸：《魏晋南北朝九卿研究》，第183页注133。

[5] 刘熙《释名》认为汉卿十二，其中即包括将作大匠。《北堂书钞》卷53《设官部五·诸卿总》“汉置十二”条，第194页。

[6] 关于此，笔者拟另文撰述。

见，“太常、光禄勋、卫尉、太仆、廷尉、大鸿臚、宗正、大司农、少府、将作大匠、太后三卿、大长秋，皆为列卿”^[1]，将作大匠成为九卿及后宫诸卿外唯一的卿职。这就意味着，当宋齐时代由于宗正退出需要重组九卿时，将作大匠乃是唯一递补，其进入九卿也就犹如“等额选举”，毫无悬念了。

而随着九卿构成的变化，九卿排序调整势所必然。如表1所见，与魏晋九卿位次相比，宋齐九卿礼制序列中，太常、光禄勋、卫尉三卿仍居前列，廷尉、大司农、少府次之，将作大匠、大鸿臚、太仆居下。而如上所述，将作大匠等三卿在宋齐“有事权置，事毕则省”，并非常设，或许正因如此，王朝才将这三卿位次靠后。

要之，宋齐时代的九卿礼制序列乃是在继承此前九卿排序的基础上结合九卿设置变化所做的调整：太常、光禄勋、卫尉三卿居前，这是沿袭旧制；将作大匠、大鸿臚、太仆靠后，这是因三卿不常设；而廷尉、大司农、太仆居中，则是顺次递进的结果。当然严格说来，宋齐九卿序列仍有些许差异，刘宋大鸿臚位在太仆上，萧齐时则反居太仆之下。宋齐九卿序列的这一差异，似乎意味着萧齐王朝曾对九卿排序进行微调，当然也不排除系史志讹误。

整体而言，魏晋宋齐礼制层面的九卿排序基本仍是以因袭东汉九卿序列为主，宋齐时期所做的调整也是在东汉九卿礼制序列的框架下进行的。那么这一时期官制层面的九卿序列又如何呢？由于九卿在魏晋以下逐渐从王朝权力中枢淡出，九卿任职、迁转的资料也不如两汉时期丰富，我们无法再利用统计学的办法总结九卿在相互迁转、升任更高级官职等场合的位次高低，但从为数不多的例子来看，太常、光禄勋仍居于九卿官制序列的前列，少府则一如既往处

[1] 《晋书》卷24《职官志》，第735页。

于末席，而居中的诸卿似乎也和东汉一样没有形成明确的前后位次关系。试以几个仕宦履历为例。

（曹魏）董昭：文帝即王位，拜昭将作大匠。及践阼，迁大鸿胪，进封右乡侯。二年（221），……徙昭为侍中。……五年，徙封成都乡侯，拜太常。其年，徙光禄大夫、给事中。从大驾东征，七年还，拜太仆。明帝即位，进爵乐平侯，邑千户，转卫尉。

（曹魏）常林：文帝践阼，迁少府，封乐阳亭侯，转大司农。明帝即位，进封高阳乡侯，徙光禄勋、太常。

（曹魏）郑袤：迁少府。高贵乡公即位，袤与河南尹王肃备法驾奉迎于元城，封广昌亭侯。徙光禄勋，领宗正。……转太常。

（西晋）郑默：寻拜大鸿胪，遭母丧，……服阙，为大司农，转光禄勋。

（西晋）挚虞：后历秘书监、卫尉卿，从惠帝幸长安。……后得还洛，历光禄勋、太常卿。

（刘宋）张茂度：（元嘉）七年（430），起为廷尉，加奉车都尉，领本州中正。入为五兵尚书，徙太常。

（刘宋）刘子仁：（大明）七年（463），兼卫尉。前废帝即位，加征虏将军，领卫尉，丹阳尹如故。寻出为左将军、南兖州刺史。景和元年（465），迁南徐州刺史，将军如故。泰始元年（465），又迁中军将军，领太常。^[1]

[1] 分见《三国志》卷14《魏书·董昭传》，第440—442页；卷23《魏书·常林传》，第659—660页。《晋书》卷44《郑袤传》，第1250页；卷44《郑袤传附郑默传》，第1252页；卷51《挚虞传》，第1426页。《宋书》卷53《张茂度传》，第1510页；卷80《孝武十四王传·永嘉王子仁传》，第2066页。

以上诸例虽未必都是九卿间的相互迁转，但考虑到诸例所见仕宦经历基本上都是正常迁转，因此可以认为后面所担任的九卿位次应更靠前，至少不应低于前任卿职。如上所见，尽管也存在一些反例，但基本上太常都处于九卿迁转的顶点，光禄勋次之，而少府则多作为迁出之职，位置靠后。

又关于张茂度、刘子仁例，这里再多说一些。前者所显示的廷尉与太常的位次亦可由尚书与二职的关系获得证实。《唐六典》记载“宋太常用尚书，亦转为尚书，如迁选曹尚书、领、护等”^[1]，《通典》亦云太常“宋齐皆有之，旧用列曹尚书，好迁选曹尚书、领、护”^[2]，可见宋齐时期太常当与尚书地位仿佛。而廷尉，如《宋书·张邵传》所见，“桓玄篡位，父敞先为尚书，以答事微谬，降为廷尉卿”^[3]，则东晋时位次当在尚书之下，刘宋极有可能亦是如此。而张茂度恰恰是由廷尉经五兵尚书后徙任太常，可见尚书作为仕宦中介，进一步使得太常与廷尉之间的格差明确化了。

至于刘子仁例所显示的卫尉与太常的关系，从九卿排序而言并无不妥，不过从二职实际地位而言，卫尉或许更为重要。《宋书·刘恢传》记载：“晋氏过江，不置城门校尉及卫尉官，世祖欲重城禁，故复置卫尉卿。”^[4] 据此可见，卫尉之得以重置，并非仅是出于恢复旧制，而是有着切切实实的政治考虑在内。职此之故，重置后的卫尉是王朝宫城禁卫的重要构成，其迁转亦多在禁军系统内发生，许为进入王朝核心权力层亦不为过。^[5] 与之相对，太常虽为

[1] 《唐六典》卷14《太常寺》“卿一人”条，中华书局1992年版，第394页。

[2] 《通典》卷25《职官七·诸卿上·太常卿》，第692页。

[3] 《宋书》卷46《张邵传》，第1393页。

[4] 《宋书》卷68《武二王传·南郡王义宣传附刘恢传》，第1808页。

[5] 张金龙：《南朝卫尉及其职掌考述》，《南京社会科学》2004年第4期；《魏晋南北朝禁卫武官制度研究》，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471—473、538—541页。

“首卿”^[1]，但更多具备的是礼制和社会意义，即如东晋重臣王彪之所说，“太常望雅而职重，然其所司，义高务约”^[2]，实际政治地位远不及卫尉。太常、卫尉实际地位反转，这意味着随着九卿制度的剧烈变动，汉代九卿官制序列更能反映其在王朝政治中实际地位的认识至此也遇到了阻碍。

二、十八班制下的十二卿排序

魏晋南朝九卿排序的第三阶段始于梁武帝天监七年（508）。这一年，王朝对汉代以来的九卿制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以太常为太常卿，加置宗正卿，以大司农为司农卿，三卿是为春卿。加置太府卿，以少府为少府卿，加置太仆卿，三卿是为夏卿。以卫尉为卫尉卿，廷尉为廷尉卿，将作大匠为大匠卿，三卿是为秋卿。以光禄勋为光禄卿，大鸿胪为鸿胪卿，都水使者为太舟卿，三卿是为冬卿。凡十二卿，皆置丞及功曹、主簿”^[3]。梁武帝分卿为春、夏、秋、冬四卿，显系本自《周礼》，而卿以十二为员，固然可以远溯至刘熙《释名》所谓汉代十二卿^[4]，但从其构成及分类看，毋宁认为更像是一种基于制度形式美观的全新设计。^[5]

梁武帝的创新还不仅仅在于设置十二卿，如表1所见，梁武帝将十二卿安插在十四班到九班六个等级，每班有1—4个卿职不等。

[1] 如颜延之为太常，上表自陈“臣班叨首卿”。《宋书》卷73《颜延之传》，第1903页。

[2] 《晋书》卷76《王廙传附王彪之传》，第2008页。

[3] 《隋书》卷26《百官志上》，中华书局1973年版，第724页。

[4] 刘畅：《萧梁十八班制背景下的诸卿》，载《国学研究》31卷，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第64—65页。

[5] 这种基于审美而非理性行政的制度设计在中国古代并不罕见，参见阎步克：《中国古代官阶制度引论》，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257—267页。

尽管目前学界对十八班制的性质尚存不同意见，但无论是自九品析分而来的官品，还是与选官密切联系的官资，十八班作为一种具有等级意义的位阶序列，这一点并无疑义。^[1]这也就意味着，与此前无论是以秩级还是以官品作为位阶时九卿均处于同一等级不同，梁代十二卿在位阶序列上出现了明确格差。

梁代十二卿在位阶上出现格差，这从另一种显示梁代十二卿位次的序列中也可获得证实。《隋书·百官志上》等记载：

太常卿（十四）位视金紫光禄大夫（十四）

宗正卿（十三）位视列曹尚书（十三）

太府卿（十三）位视宗正（十三）

卫尉卿（十二）位视侍中（十二）

司农卿（十一）位视散骑常侍（十二）

少府卿（十一）位视尚书左丞（九）

廷尉卿（十一）位视秘书监（十一）

光禄卿（十一）位视太子中庶子（十一）

太仆卿（十）位视黄门侍郎（十）

大匠卿（十）位视太仆（十）

鸿胪卿（九）位视尚书左丞（九）

太舟卿（九）位视中书郎（九）^[2]

[1] 关于萧梁十八班制性质的最新研究，参见杨恩玉：《官班制的性质、编制标准与作用考论》，初刊2012年，后载氏著：《萧梁政治制度考论稿》，中华书局2014年版，第135—157页；《萧梁官班制渊源考辨》，初刊2013年，后载氏著：《萧梁政治制度考论稿》，第157—182页；周文俊：《魏晋南北朝官品与官资秩序研究》，中山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3年，第108—151页；张旭华、孙险峰：《萧梁官班制的渊源、创立原因及性质考释》，《史学集刊》2015年第3期。

[2] 《隋书》卷26《百官志上》，第724—726页，并参见《通典》卷25、26、27等。

毋庸赘言，“位视某官”无疑也构成了十二卿的一种位阶。且从被“位视”官职的官班并不完全等同于十二卿官班可知，这一位阶序列是独立于官班所呈现的十二卿序列之外的。

事实上，由“位视某官”所构成的十二卿序列级别可能更为繁复。在十八班制下，十二卿分布于从十四班到九班六个等级，不过考虑到班位相同的卿职未必连续记载，如司农、少府、廷尉、光禄四卿同处十一班，前三卿与光禄卿之间便夹有太子中庶子一职，又如鸿胪卿、太舟卿同为九班，但相去悬远，故按照十八班制“以班多者为贵，同班者，则以居下者为劣”^[1]的原则，十八班制下的十二卿实际具有八个级别。而“位视某官”下的十二卿序列，按照同一原则，则可数出九个级别。“位视某官”所构成的十二卿序列级别更为繁复，这也印证了这一位阶序列是独立于官班序列之外的。

需要指出的，梁代十二卿亦有官品。《唐六典·少府监》记“梁以少府为夏卿，……班第十一，品从第四”；又《将作监》亦载“梁天监七年置十二卿，改将作大匠为大匠卿，是为秋卿，班第十，品正第五”^[2]，显示出少府、大匠二卿在具备第十一、第十班位的同时还拥有从四品和正五品的官品，似乎表明十二卿在官品上亦出现格差。不过，上述记载可能是有问题的。其一，《唐六典》同时存在一些与上述记载相矛盾的文字。如《大理寺》载廷尉沿革，“历宋、齐，皆为廷尉。梁为秋卿，班第十一。陈因之。……两汉卿秩中二千石，魏、晋、宋、齐、梁、陈俱第三品”^[3]，廷尉与少府同为十一班，官品理应为从四品，但实际却是第三品，其间矛盾不言而喻。其二，如

[1] 《隋书》卷26《百官志上》，第729页。

[2] 《唐六典》卷22《少府监》“监一人”条，卷23《将作监》“大匠一人”条，第571、593页。

[3] 《唐六典》卷18《大理寺》“卿一人”条，第501—502页。

学者所论,《唐六典》关于梁代官品分正、从的记载是有问题的^[1],因此其所记少府卿品从第四、大匠卿品正第五很可能系唐人据其班位所做的逆推,未必符合萧梁制度实态。而从因袭梁制的陈官品中十二卿均为第三品,且《唐六典》记廷尉官品第三或可推知,梁代十二卿应都是三品。^[2]

由此可见,对于十二卿,梁代至少存在着三种位阶体系,其中承前而来的官品仍以十二卿为同一级别,而十八班制及“位视某官”两种位阶则在形式上将十二卿间的格差明确化了。三种位阶当中,无疑又以十八班制为主^[3],这就意味着在萧梁时期,十二卿出现明确高低之分乃是主流,而这在魏晋南北朝九卿演变的谱系里面,不能不说是很独特的。那么,梁武帝为什么要别出心裁地将十二卿格差明确化呢?

对此,阎步克曾给出答案,提出梁武帝将十二卿位次明确格差化的灵感系来自北魏孝文帝,云:

(梁代)这列卿品秩有别之法,实已先见于孝文帝《前职令》,其时太常、光禄勋、卫尉从一品下,合称“三卿”;太仆

[1] 持此论的学者有张旭华、陈苏镇等。张观点见《萧梁官品、官班制度考略》,初刊1995年,后载氏著:《九品中正制略论稿》,中州古籍出版社2004年版,第239页;《再论梁官品不分正、从、上、下——阎步克〈品位与职位〉第七章读后》,载氏著:《魏晋南北朝官制论集》,大象出版社2011年版,第17—42页。陈观点见阎步克《品位与职位——秦汉魏晋南北朝官阶制度研究》所引,中华书局2002年版,第365页。

[2] 阎步克:《中国古代官阶制度引论》,第97页。不过在此后的一篇文章中,阎氏又怀疑《唐六典》关于梁代少府卿、将作卿官品的记载没有问题,进而推测梁代十二卿在官品序列上也存在明确级差,分布在从正三品到从五品六个等级。《论北朝位阶体制变迁之全面领先南朝》,《文史》2012年第3辑,第209页。

[3] 关于官班在萧梁时期发挥作为官员位阶之作用,参见张旭华:《萧梁官品、官班制度考略》,第242—246页;杨恩玉:《官班制的性质、编制标准与作用考论》,第146—157页;周文俊:《魏晋南北朝官品与官资秩序研究》,第127—137页;刘畅:《〈法宝联璧序〉中所见之萧梁十八班制》,《南京晓庄学院学报》2013年第4期。

等正二品上，合称“六卿”。太和《后职令》中虽三卿、六卿同在正三品，但三卿仍居六卿之前，且仍有第一清、第二清、第三清之区别，官资高下仍不相同。可见列卿尊卑有差，始于北魏而梁武帝变本加厉之。^[1]

不过若比较梁代十二卿与北魏九卿可知，十二卿六班八（或九）级的等级安排与北魏九卿仅分两个级差仍有天壤之别。这显示出，固然梁代十二卿“尊卑有差”或本自北魏，但十二卿具体的等级安排却更多为梁武君臣自己的创意。换言之，即便梁武帝曾在北魏制度基础上“变本加厉”，也是结结实实地“加厉”了许多。

萧梁为何要对十二卿做如此细密的级差安排？这一点还得从十八班制的性质和源起寻求答案。宫崎市定很早即指出，十八班制以及作为其前身的西晋刘颂九班制是为了纠正官员晋升顺序与官品上下不符的现象而产生的。^[2]中村圭尔也通过若干具体例证确认十八班制是以官的清浊及东晋以来形成的官职升迁序列为基础形成的。^[3]近年来，尽管研究者或不赞成宫崎市定所谓十八班自九品析出、为九品变体的意见，而认为是一种管理官资的位阶，但也承认，十八班制与官僚铨选、升迁密切相关。^[4]十八班制的形成既与铨选、升迁

[1] 阎步克：《品位与职位——秦汉魏晋南北朝官阶制度研究》，第380页。

[2] [日]宫崎市定：《九品官人法研究——科举前史》，韩昇、刘建英译，中华书局2008年版，第121—126页。

[3] [日]中村圭尔：《六朝贵族制研究》，风间书房1987年版，第239—251页。

[4] [日]冈部毅史：《魏晋南北朝期の官制における『階』と『資』—『品』との関係中心に》，《古代文化》第54编第8号，2002年；阎步克：《中国古代官阶制度引论》，第97—99页；杨恩玉：《官班制的性质、编制标准与作用考论》，第135—157页；《萧梁官班制渊源考辨》，第157—182页；周文俊：《魏晋南北朝官品与官资秩序研究》，第108—151页；刘畅：《位阶结构与统治秩序——魏晋南北朝官僚制专题研究》，北京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13年，第69—79页。

密切相关，这也就意味着此前业已存在的官职升迁序列对十八班制的构建有着巨大影响。

如前所述，尽管自东汉以来九卿同处一个秩级或官品，在显见的位阶序列上等级相同，但其内部业已形成多层次复杂的高下之差，十二卿在十八班制下被设计为六班八级，不过是这一趋势的延伸而已。而从十二卿的位次看，却又未遵循此前已有的迁升序列，如在九卿迁转中多居于前列的光禄勋，被调整至中游以下，而向居末位的少府，位次则有显著上升。由此可见，梁武帝对十二卿位次的安排，一方面既是对此前迁转序列上九卿内部尊卑有差的继承，另一方面又打乱已有诸卿序列而以十八班制为架构重新安排十二卿位次，由此营建出一个全新的十二卿排序。

无论如何，萧梁十八班制下的十二卿位次代表了一种在典制层面的官职升迁序列，那么在实际迁转过程中，这一升迁序列能否得到遵循？请看以下几例官僚的仕宦履历。

韦黯：起家太子舍人，稍迁太仆卿（十班），南豫州刺史，太府卿（十三班）。

乐法才：即日迁太舟卿（九班）。寻除南康内史，耻以让俸受名，辞不拜。俄转云骑将军、少府卿（十一班）。

刘孝绰：迁太府卿（十三班）、太子仆，复掌东宫管记。……迁员外散骑常侍，兼廷尉卿（十一班），顷之即真。

萧子恪：还除光禄卿（十一班），秘书监。出为明威将军、零陵太守。十七年（518），入为散骑常侍、辅国将军。普通元年（520），迁宗正卿（十三班）。

刘之遴：久之，为太府卿（十三班），都官尚书，太常卿（十四班）。

褚球：除云骑将军，累兼廷尉（十一班），光禄卿（十一班），舍人如故。迁御史中丞。……普通四年，出为北中郎长史、南兰陵太守。入为通直散骑常侍，领羽林监。七年，迁太府卿（十三班）。

刘孺：顷之，起为王府记室，散骑侍郎，兼光禄卿（十一班）。累迁少府卿（十一班）。

臧未甄：迁右军安成王长史、少府卿（十一班）。出为新安太守，有能名。还为太子中庶子，司农卿（十一班），太尉长史。丁所生母忧，三年庐于墓侧。服阕，除廷尉卿（十一班）。

傅岐：太清元年（547），累迁太仆（十班），司农卿（十一班），舍人如故。

岑善方：（萧）詧之承制也，授中书舍人，迁襄阳郡守。及称帝，征为太舟卿（九班），领中书舍人，转太府（十三班），领舍人如故。寻迁散骑常侍、起部尚书。……詧之七年，卒，赠太常卿（十四班）。^[1]

不难看出，仕宦履历中的九卿迁转基本有两个途径：一是从低班迁至高班，二是同班内迁转。前者严格按照班位从低到高迁转，后者则未必有明确顺序，甚至如褚球例所见，同班内位次在前的卿也可能迁任位次居后的卿。这里需要稍做解释的刘孝绰例，孝绰从十三班太府卿经太子仆、员外散骑常侍后迁十一班廷尉卿。单从史书叙

[1] 分见《梁书》卷12《韦叡传附韦黯传》，中华书局1973年版，第226页；卷19《乐蔼传附乐法才传》，第304页；卷33《刘孝绰传》，第480页；卷35《萧子恪传》，第509页；卷40《刘之遴传》，第573页；卷41《褚球传》，第590页；卷41《刘孺传》，第591页；卷42《臧盾传》，第599页；卷42《傅岐传》，第602页。《周书》卷48《萧詧传附岑善方传》，中华书局1971年版，第873页。